

采购需求书

1	名 称	连南瑶族自治县大麦山镇引调水供水工程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连南瑶族自治县水利事务中心 地址：连南瑶族自治县团结大道行政服务中心 14 楼 联系电话：0763-8662453 联系人：房生。
3	中介服务名称	连南瑶族自治县大麦山镇引调水供水工程水土保持方案报告编制及水土保持竣工验收服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企业法人，持有效的营业执照。 2.具备水土保持方案报告编制及水土保持竣工验收服务能力，有经验者优先考虑。
5	服务内容和服务要求	服务内容：本工程总开挖量 17.84 万 m ³ （自然方），可利用的为 12.03 万 m ³ （实方），外购石方 0.47 万 m ³ （实方）最后总计弃渣量 4.15 万 m ³ （实方），合 5.87 万 m ³ （松方），工程其他所有弃渣运至指定白芒村南侧 3km 弃渣场堆放。 服务要求：完成水土保持方案报告编制及报批、水土保持竣工验收服务等工作。
6	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地点：连南瑶族自治县 方式：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
7	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	1.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报价方式：报总价，6.0 万-8.0 万。
8	服务时间	以合同约定为准。
9	验收	1.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等。 2.验收程序：双方共同验收。 3.验收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 4.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验收不合格的判定标准：未通过审批部门审批；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根据审批部门意见，重新修改完善，直至通过审批。
10	结算方式	具体以合同约定为准，由于使用的资金为财政资金，采购单位按照合同约定向财政部门提出付款申请，即视为按期支付。
11	违约责任	按合同约定执行。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或仲裁）的方式解决。——必须明确选定诉讼还是仲裁，两者都选或者两者都不选，该条款无效。
13	备注	1.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 2.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 1-10）。 3.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